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國際事務處國際專修部部務會議設置要點

公發布日：民國114年1月21日
【修訂歷程詳條文末】

第一條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國際事務處依據教育部「重點產業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」設立國際專修部(以下簡稱本部)，專責管理學生之教務、學務及國際相關事務，統籌辦理學生學習、生活適應及就業輔導機制，特訂定「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國際事務處國際專修部部務會議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第二條

本部部務會議代表由專修部主任、專修部人員及國際事務處相關人員組成之，必要時得邀請相關業務人員列席，主任為會議主席。

第三條

部務會議議決事項應有出席代表二分之一(含)以上之同意方為通過。

第四條

部務會議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
第五條

部務會議針對國際專修部全部相關議題、議案及法規進行討論，必要時得設臨時性委員會或專案小組進行研究。

第六條

本要點經本部部務會議、國際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完整修訂歷程】
民國114年1月21日陳核通過